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及参加网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5月27日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商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0年5月29日起,本公司将增加民商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民商基金协商一致,自2020年5月29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民商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Lists various funds like 新华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tc.

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民商基金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者指定的日期以投资者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的款项用于申购基金。投资者在开办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上述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138号公告)、中国证监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问题的指导意见》(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原则和有关规定,并且按照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基金持有同一证券的估值政策,程序及方法应当一致的原则,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自2020年5月25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ETF基金除外)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国轩高科(代码:002074)进行估值。直至其恢复活跃交易。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7日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6月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基本信息,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Includes details about the fund and the suspension of services.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7日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告编号:2020-068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总股本1,375,638,9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69 关于“交科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债券代码:128107 债券简称:交科转债 转股前转股价格:5.48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5.36元/股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0年6月3日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盈米基金为销售机构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银基金”)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0年5月28日起,盈米基金将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上银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542;B类基金代码:000543)、上银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449)、上银鑫动力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2733)、上银新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20)、上银鑫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138)、上银未来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393)、上银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8244)、上银中债1-3年发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390)、上银政策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492)、上银鑫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754;C类基金代码:007755)、上银可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8897)和上银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28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鹊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0年5月27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喜鹊基金开通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基金明细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告编号:2020-021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2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